

证券代码：872971

证券简称：鸿荣重工

主办券商：一创投行

广东鸿荣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 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2023 年度股票发行相关的议案。2023 年 8 月 14 日，全国股转公司出具了《关于同意广东鸿荣重工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的函》（股转函【2023】2530 号）。本次股票发行价格为 3.20 元/股，共发行普通股 7,511,130 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24,035,616 元，募集资金用途为补充流动资金以及偿还借款/银行贷款。截至 2023 年 11 月 30 日，本次股票发行的认购对象已将投资款实缴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合计人民币 24,035,616 元。该次发行的募集资金经广州颜裕龙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出具的编号为颜验审字【2023】第 MS041 号的《验资报告》验证。

二、 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加强对募集资金的管理，规范募集资金的使用，切实保护投资者的利益，公司建立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和监督进行了规定。依照上述规定，公司设立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与银行、主办券商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公司严格按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和审批权限对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进行监督管理，确保募集资金严格按照股票发行方案规定的用途使用。上述募集资金不存在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他关联方占用或转移的情形，也不存在取得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发行登记函之前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三、 本报告期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本报告期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不存在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自筹资金的情形，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形，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形，不存在募集资金余额转出的情形。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定向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项目	金额（元）
一、募集资金总额	24,035,616.00
加：利息收入	2,971.37
公司其他银行账户汇入款	936.00
减：手续费及账户管理费等	1070.91
募集资金净额	24,038,452.46
二、募集资金使用	0.00
补充流动资金——支付供应商	8,767,295.59
偿还借款/银行贷款	0.00
三、募集资金余额	15,271,156.86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使用用途的情况。

四、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报告期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或使用不规范、信息披露不及时不准确的情形。

五、 备查文件

《广东鸿荣重工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广东鸿荣重工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广东鸿荣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26 日